国家开放大学文件

国开办〔2017〕55号

关于举办创建入围第四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建设培训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6〕86号)要求，受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委托，国家开放大学定于9月26日至28日，在江苏省昆山市召开创建入围第四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建设培训会。

请创建入围第四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名单见附件)尽快确定负责本县展示与交流平台建设的责任部门和信息员(信息员任职要求见附件2),并安排信息员1人参加培训会。

现将培训会有关会务安排如下:

一、报到时间: 2017年9月26日全天。

二、报到地点: 江苏省昆山市新港湾大酒店(联系电话:

0512-57169966）。

会议不安排接送站，请参会人员自行前往报到地点。

乘车路线：1.可坐上海浦东机场或虹桥机场的机场大巴到昆山航站楼，再打的或坐公交8路转22路或6路到新港湾站下；

2.坐高铁到上海虹桥或昆山南站，再坐公交22路到新港湾站下；

3.坐汽车到昆山汽车总站，再坐6路到新港湾站下。

三、培训地点：昆山市娄苑路169号，昆山开放大学。

四、请参会人员自带笔记本电脑及本县职成教育相关资料图片。

五、本次培训会不收取会务费。参会人员的往返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六、联系方式

1.教育部职成司城乡与社会教育处

联系人：刘杰

电话：010-66097704

电子邮箱:zcsncc@moe.edu.cn

2.国家开放大学

联系人：雷红旗、王凯赓

电话：010-66490415、66490416

电子邮箱：zzx@crtvu.edu.cn

3.昆山开放大学

联系人：郁洪青

电话：0512-57790011、18912689037，57799192(传真)

电子邮箱：1132526017@qq.com

请与会人员于9月20日前将填写完毕的会议回执发送电子邮件至：zzx@crtvu.edu.cn。

附件：1.第四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入围名单

2.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信息员任职要求

3.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建设培训会回执

国家开放大学

2017年9月5日

国家开放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7年9月5日印发

附件 1:

第四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入围名单

序号	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第四批创建入围县（市、区）
1	天津市	宝坻区
2	河北省	承德市滦平县
3		保定市徐水区
4	山西省	晋中市太谷县
5		晋中市祁县
6		运城市垣曲县
7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
8		乌兰察布市商都县
9	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宾县
10		哈尔滨市通河县
11		哈尔滨市五常市
12		齐齐哈尔市甘南县
13		齐齐哈尔市泰来县
14	江苏省	扬州市宝应县
15		常州市溧阳县
16		南通市通州区
17	浙江省	宁波市余姚市
18		丽水市缙云县
19		温州市永嘉县
20		嘉兴市海宁市
21		湖州市安吉县
22	安徽省	六安市金寨县
23		阜阳市界首市
24	河南省	长垣县
25		固始县
26		濮阳市濮阳县
27		郑州市新密市
28	广东省	茂名市化州市
29		惠州市惠东县
30		江门市台山市

31		云浮市新兴县
32	四川省	成都市彭州市
33		泸州市合江县
34		巴中市南江县
35		宜宾市南溪区
36	贵州省	毕节市金沙县
37		铜仁市德江县
38	陕西省	宝鸡市凤翔县
39		咸阳市泾阳县
40		安康市汉阴县
41	宁夏回族自治区	固原市西吉县
4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第一师五团
43		第一师十团

附件 2:

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信息员任职要求

一、岗位职责

1.负责示范县网站栏目信息的搜集、整理、加工、制作;

2.负责示范县网站相关栏目、稿件的编辑、发布，信息录入等工作;

3.负责与本区域项目负责人、平台技术工程师的沟通协调工作;

4. 负责网站建设整体进度，效果，并及时反馈。

二、任职要求

1.熟练使用 Office 办公软件，掌握 PS 基础技能，掌握网站内容更新及维护的系统操作技能;

2.有一定的文字功底，较强的信息采编能力;

3.熟悉本县涉农教育相关院校项目的情况，能及时与相关负责人沟通协调;

4.较高的职业素养、敬业精神，擅于沟通;

5.在平台运行的前 5 年内工作保持相对稳定。

附件 3：

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建设培训会回执

单位盖章：

单位名称					
责任部门名称					
通讯地址				邮　编	
信息员姓名	职　务	性别	手 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件
抵达时间及方式					
离会时间及方式					

备注：请与会人员于 9 月 20 日前将填写完毕的会议回执发送电子邮件至：zzx@crtvu.edu.cn。